

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114學年度第一學期 期末考 考試時程表

日期 \ 節次	年級	1/16(五)						1/19(-)							1/20(二)			
		1 08:00-08:50	2 09:00-09:50	3 10:00-10:50	4 11:00-11:50	5 13:10-14:00	6 14:10-15:00	7 15:10-16:00	1 08:00-08:50	2 09:00-09:50	3 10:00-10:50	4 11:00-11:50	5 13:10-14:00	6 14:10-15:00	7 15:10-16:00	1 08:00-08:50	2 09:00-09:50	3 10:00-10:50
建築科 建一甲	1		英語會話	物理		生物	數學		測量實習			土木建築工程與技術概論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商業經營科 商一甲乙丙	1		英語會話	物理	會計學實務(學科)	生物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(術科)	門市經營實務	數位科技概論	商業概論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會計事務科 會一甲	1		英語會話	物理	會計學實務(學科)	生物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(術科)	門市經營實務	數位科技概論	商業概論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資料處理科 資一甲乙	1		英語會話	物理	會計學實務(學科)	生物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(術科)		數位科技概論	商業概論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廣告設計科 廣一甲	1		英語會話	物理	繪畫基礎實習	生物	數學 數學演練		文字造型實習		基本設計實習	電腦向量繪圖實習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美工科 美一甲	1		英語會話	物理	繪畫基礎實習	生物	數學 數學演練		文字造型實習		基本設計實習	電腦向量繪圖實習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商用資訊科技 技一甲	1		會計實務	物理		生物	數學			門市服務	數位科技概論	商業概論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建築科 建二甲乙	2		英文文法		材料與試驗	電腦輔助製圖實習	數學		基礎工程力學		建築製圖實習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商業經營科 商二甲乙	2		英文文法		經濟學	會計軟體應用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 會計學實務		數位科技應用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會計事務科 會二甲	2		英文文法		經濟學	會計軟體應用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 會計學實務		數位科技應用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資料處理科 資二甲乙	2		英文文法		經濟學		數學 數學演練		會計學 會計學實作		數位科技應用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廣告設計科 廣二甲	2		英文文法		造形原理		數學 數學演練		基礎圖學實習		色彩原理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美工科 美二甲	2		英文文法		造形原理		數學 數學演練		基礎圖學實習		色彩原理	全民國防教育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營造技術科技 技二甲	2		電腦輔助製圖實習	物理	材料與試驗	生物	建築設計軟體應用		基礎工程力學		建築製圖實習	全民國防教育			實用英語	語文新視界		
建築科 建三甲乙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材料與試驗 進階	工程測量實習	工用數學		工程力學進階		建築製圖實習 進階	空間測繪 空間3D實習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商業經營科 商三甲乙丙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商業實務		商用數學 實用數學		記帳實務		數位科技實務	經濟學分析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會計事務科 會三甲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商業實務		商用數學 實用數學		記帳實務		數位科技實務	經濟學分析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資料處理科 資三甲乙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商業實務		商用數學 實用數學		記帳實務		數位科技實務	經濟學分析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廣告設計科 廣三甲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現代設計史	表現技法實習	商用數學 實用數學		圖文編排實習		印刷與設計 實務	色彩計畫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美工科 美三甲	3		英文閱讀 實用英語		現代設計史	表現技法實習	商用數學 實用數學		圖文編排實習		印刷與設計 實務	色彩計畫			英語文	國語文		
商業事務科技 技三甲	3		經濟學		商業實務		商用數學		會計學		數位科技實務				職場英語	語文閱讀與 寫作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段考期間請全程穿著學校規定之服裝，並隨身攜帶學生證或身份證件以供備查。
- 二、考試期間、未安排考試科目之自習課，全程請勿臥睡。
- 三、段考期間若因重大事由（公假參加競賽、喪假）而需請假，應於段考前送出請假單，並告知教學組，俾利安排補考時間。
- 四、因重大疾病請假或不可抗拒之特殊事故無法於考試前請假者，請先向導師報告，到校後仍須補辦請假手續，俾利安排補考。
- 五、補考最遲於段考後隔日內補考完畢，請自行於上午第一節至教務處補考，攜帶(1)學生證(2)請假證明(缺一不予補考)應試，並依校規完成請假手續。
- 六、無故缺考或未事先完成請假手續者，不予補考。